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 及 董事會主席調任 及 提名委員會主席變更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辭任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毛裕民博士(「毛博士」)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家庭及個人健康。因此，於毛博士辭任執行董事後，彼亦將不再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毛博士將留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已於辭任執行董事後獲委任為本集團名譽主席及首席科學顧問。

毛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毛博士就其於任期內對本集團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主席調任及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宣佈，於毛博士辭任後，本公司現任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謝毅博士（「謝博士」）已獲調任為董事會主席，並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均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由於本公司所有主要決策均經董事會成員磋商後作出，故董事會相信，即使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亦足以維持權力與權限之平衡。

謝博士，50歲，為復旦大學生命科學學院教授，並為中國聯合基因集團公司創始人之一。作為在人類基因研究中作出突破性進展的科學家，謝博士負責聯合基因集團的研發工作及管理事務，並擔任中國聯合基因集團之副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彼現時亦擔任長春精優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並由本公司擁有73%權益之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同時亦擔任本集團旗下若干成員公司之執行董事。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謝博士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與本公司訂立初步年期為一年的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每年自動續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提前不少於三個月以書面通知另一方於初步期限屆滿或其後任何時間予以終止為止。謝博士現時享有月薪75,000港元及相等於其當時一個月薪金之年終花紅，以及每年4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上述酬金乃經考慮其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場水平後釐定，並經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出之推薦意見後批准。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謝博士被視為透過其受控法團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10,000,000股股份（「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謝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謝博士之調任及委任而須提呈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w)段予以披露。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程勇先生(「程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

程先生，50歲，為一名中國執業藥劑師。程先生自中國第二軍醫大學取得藥理學碩士學位。彼從事藥理學及研究逾十年，並於研究及藥物開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零一年起，彼於由毛博士及謝博士所擁有之多間公司擔任董事及總經理職務。程先生目前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程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任期由委任函件日期起直至任何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彼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但其時將可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程先生可享有月薪37,500港元、一筆相等於其一個月薪金之年終花紅(倘不足一年則按其服務年期之比例計算)以及年度董事袍金40,000港元。上述酬金乃經考慮其職務與職責以及現行市場水平後釐定，並經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提出之推薦意見後批准。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程先生於6,9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彼持有830,000股股份、透過其配偶持有5,090,000股股份以及透過其受控法團持有1,060,000股股份，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2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程先生獲委任而須提呈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w)段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程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毅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毅博士、樓屹博士、程勇先生及王秀娟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林虎先生、薛京倫先生及金松女士。

* 僅供識別